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戴翔宇

電話: 02-24235234 分機226

電子信箱: cosmohsin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 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:基府交管參字第1140250905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1426P006356 1140250905A 114D2066967-01.pdf、

11426P006356 1140250905A 114D2066980-02.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逾期未繳欠費雙掛號催 繳郵件無法投遞案公示送達暨送達人林()丞等3名及清冊1 份,敬請惠予張貼公告問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「行政程序法」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、第82條規定 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因辦理本市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逾期未繳欠費之 行政執行業務,函文以雙掛號之方式郵寄停車費欠費催繳 通知書,郵務人員以無法送達(查無此人、無此地址)為由 退件,茲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,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三、本市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催繳通知信函由本府交 通處停車管理科留存,被通知人可至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 科(基隆市信二路301號3樓)領取,逾20日未領者以送達 論。

正本:基隆市政府服務中心、基隆市中山區公所、基隆市七堵區公所、基隆市暖暖區公 所、基隆市仁愛區公所、基隆市中正區公所、基隆市安樂區公所、基隆市信義區 公所、雲林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北 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南





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 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





